

員工福利措施、退休制度以及勞資協議情形

1. 福利措施

本公司體認員工係公司成長之重要動力，本著團結和諧共創利潤之觀念，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，辦理員工福利事宜。

- 獎金/禮品類
 1. 三節獎金
 2. 禮品
 3. 生日禮金
- 保險類
 1. 勞保
 2. 健保
- 休閒類
 1. 部門聚餐
 2. 慶生會

2. 員工進修與訓練：

本公司為培育員工工作技能，精進在職員工本職學能及提昇其技術，以有效達成人力資源發展，鼓勵全體員工透過教育訓練提昇個人素質，增加工作技能，增進團隊精神。

3.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

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，訂有員工退休辦法，於民國 88 年 7 月 31 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，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。因公司生產單位已外移至大陸，本公司於 97 年 10 月 30 日經勞資雙方同意，並經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決議通過結清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。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，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，以確保勞工權益。

4. 勞資協議情形

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，一切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，因此截至目前為止，並未發生勞資糾紛。

